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1-032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完成对离职激励对象程恒、金钢、兰巍、王猛、杨谊辉、李奕、邬佩佩、李毅、黄希、李韵、张斓、俞世平、冯拓、于慧楠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11,980 股的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28,615,614 股变更为 228,503,634 股。

因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指标未达到《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规定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以及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将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已授予但未解锁部分股票以及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已授予但未解锁部分股票合计 2,103,962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28,503,634 股变更为 226,399,672 股。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销售食品”、“电脑动画设计”。

有鉴于此，公司拟对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及经营范围增加进行确认，并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经营范围及其他相关内容做出相应的修改。

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861.5614万元	22,639.9672万元
2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网络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形象策划；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出版物印刷。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p>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网络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形象策划；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出版物印刷；销售食品；电脑动画设计。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p>
3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2,861.5614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2,861.5614 万股。</p>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2,639.9672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2,639.9672 万股。</p>

除修改上述条款外，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